**濮阳市油田总医院**

**“医用液氧供应”项目**

**招**

**标**

**文**

**件**

**濮阳市油田总医院**

**2021年06月04日**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

濮阳市油田总医院拟对“医用液氧供应”项目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实施招标，欢迎参加投标。

**一、标的**

濮阳市油田总医院液氧供应

二、**招标文件领取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6月4日（星期五）-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

地点：濮阳市油田总医院医学装备部

**三、投标人报名统计截止时间：**

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18:00。

**四、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

地点：濮阳市油田总医院经营财务部(8号楼三楼)

**五、招标（谈判）与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下午15：00开始。

地点：濮阳市油田总医院医学装备部

**六、联系人及电话：**

冯欣煜：18236068065

杨宪林：0393-4827489

岳 攀：0393-4823005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法律规范**

各投标人务必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

**二、报名须知**

1、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作为初步资质审查和报名登记：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运输资质、法人代表人身份证件或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件等复印件加盖红章。

2、投标人供应的医用液氧必须达到国家医用氧标准。

**三、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缴纳投标保证金5000元。

2、保证金可以现金、微信、支付宝、银联刷卡或银行转账等形式在规定日期交濮阳市油田总医院经营财务部，未缴纳保证金者，不予接收投标。

3、招标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违规违纪现象或恶意投标不能履约者，将沉没投标保证金。

4、招标结束后，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将在招标结果公示后5日内无息退还。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将转为履约保证金，在甲、乙方签订合同并履约，且经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和验收合格后5日内无息退还。

**四、医用液氧的质量参数要求**

产品含氧(02)不得少于99.5%(ml/ml)，符合中国药典标准（2020年版本二部）。

**五、投标人**

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投标，投标时应出具个人身份证明和法人代表证件或法人委托书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代表投标单位随时接受招标小组的询问，并予以解答。

**六、供应送达地点**

濮阳市油田总医院院内

**七、报价**

1、以计量单价方式报价。报价金额如有汉字表述，以汉字表示的数据为准。

2、报价均为送达指定地点并实施灌装后的含税价格。

3、最终以计量单价签订供应合同，按期据实结算。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

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保证压印清晰、密封完整。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封签处加盖公章，并标明投标文件编号、投标单位名称。未按要求密封造成的泄密，投标方自行负责。

二、所有投标文件，在投标前由投标人自行保管；按规定顺序投标（或谈判）时递交并现场拆封。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概不退还。

**三、**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须有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四、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编撰投标文件和具体的供应方案，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有效性，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投标文件的组成要素

1、资质文件：

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运输资质、法人代表人身份证件或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件等复印件加盖红章。

2、2020年财务经营状况（年度财务报表）和生产规模，2019年或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

3、近期向三甲医院供应液氧的业绩证明及相关合同复印件。

4、具体的供应方案及服务等

5、供应到货时间

6、报价单

7 、其他说明